

# 叶城县巴仁乡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叶城县巴仁乡人民政府紧紧围绕自治区、地区和叶城县关于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对本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统计分析，形成本年度报告。报告中所列资料数据的汇总统计期限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义，请联系：叶城县巴仁乡人民政府，地址：叶城县巴仁乡巴仁 26 号，邮编：844900，电话：13565677795

2024 年，巴仁乡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逐步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积极稳妥推进政务公开，转变政府职能，实现管理创新，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同时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促进依法行政、密切党群和干群关系的重要举措来抓，努力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普及延伸和纵深发展。

**（一）主动公开情况** 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除涉及国家秘密和依法受到保护的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之外的信息，如实及时公开。对应公开的事项，按照规定的制度和程序，通过政府网站、政务公开栏等途径及时公开，努力提高工作透明度，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

表达权和监督权，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经济社会的服务作用。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及时发布和更新文件、涉农补贴、社会保障（低保、高龄补贴、两项补贴、养老金、退役军人补贴等）、信息公开等方面的政府信息。2024年，巴仁乡人民政府通过公示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797条，其中公开类信息749条、防灾减灾常识12条、项目类信息36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年，我单位未收到有关依申请公开内容，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被申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由乡政府办公室定期收集五办六中心需公开的政务信息，并及时依法公开。同时通过乡宣传栏等多种形式公布了包括计生社会抚养费征收、民政低保对象、民政优抚、国土规划、外出务工补贴、项目实施等信息，村级宣传栏也相应公布了计生、民政、国土等人民群众广泛关注的政府信息。

**（四）平台建设情况** 巴仁乡将政务公开工作作为单位工作的基本制度，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并把政务公开作为我乡目标管理考核的重要内容，不定期开展对政务公开推进过程中事项的督查，将公开事项落实到位。同时，要求各政务信息职能机构各司其职，在要求时限内及时提供、发布自身经办所产生的各类信息。

**（五）监督保障情况** 巴仁乡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三审三校”程序，由政府办公室初审，各办公室分管领导复审，主要

领导终审，确保公示信息的准确性、有效性，同时避免涉密信息上网。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巴仁乡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一是专业水平有待提高，虽然有专人负责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但存在人员专业能力不足的问题。二是宣传缺乏创新，部分办公室对政务公开工作仅仅停留在“知道”，但对哪些

内容要公开、公开时限等方面不清不楚。2024年我乡主要从以下方面作进一步改进和加强：

（一）加强日常管理，创新工作措施。继续强化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明确工作职责。在规定的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内，及时发布和更新依法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并做好答复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适时梳理信息公开内容，修正、更新行政服务指南，研究制定完善有关制度，探索拓宽信息公开渠道，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

（二）挖掘信息资源，丰富公开内容。坚持把社会面关注高、公共利益大的政务信息作为突破口，不断拓展公开内容，努力推进政务信息公开推进依法行政进程。

（三）着力提高认识，强化培训教育。进一步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切实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日常工作来抓，着力加强队伍自身建设。并加强对现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学习培训，提高能力素质，保证工作落到实处。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叶城县巴仁乡人民政府

2025年1月23日